

江西开放大学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项目名称： 无线网络升级改造

项目负责人（签字）： \_\_\_\_\_

项目责任领导（签字）： \_\_\_\_\_

项目部门领导（签字）： \_\_\_\_\_

校领导（签字）： \_\_\_\_\_

使用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 编制说明

一、使用部门可以自行组织编制采购实施计划，也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第三方机构编制。

二、编制的采购实施计划应当符合《政府采购需求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要求及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三、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并调整相应序号。

## 一、合同订立安排

(一) 开展采购活动的时间安排 (《办法》第十五条)

(二) 采购组织形式 (《办法》第十六条: 集中、分散)

(三) 委托代理安排 (《办法》第十六条)

(四) 采购项目项目预(概)算及最高限价

预(概)算: \_\_\_\_\_1374958 元\_\_\_\_\_

最高限价: \_\_\_\_\_1374958 元\_\_\_\_\_

(五) 采购包划分与合同分包 (《办法》第十八条)

包号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 分类编 码	计量 单位	数量	是否 进口	分包 要求
		采购标的应与 财政部制定的 《政府采购品 目分类目录 2013 版》对应				是/否	
	1	无线网络升级 改造	C0202 信息系 统集成 实施服 务	批	1	否	/

选择采购进口的, 还需填写以下内容

采购进口产品报财政部门核准安排: \_\_\_\_\_无\_\_\_\_\_

(六) 采购方式 (《办法》第十九条)

-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竞争性磋商
- 询价
- 单一来源采购
- 其他采购方式：

选择采购方式的理由：

(七) 供应商资格条件 (《办法》第十四条、第十八条)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7.1 如供应商是企业的(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证明文件(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如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中国公民)。

7.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磋商前二个年度内任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在磋商前三个月内其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在磋商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个体工商户提供磋商前三个月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开具个人信用报告。

7.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7.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税务登记证（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和磋商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缴税凭证或证明；磋商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或当地社会保障局出具的缴纳明细。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当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7.5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的证明文件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承诺函，严重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罚款等行政处罚

#### （八）竞争范围（《办法》第二十条）

公开方式

邀请方式，依据：\_\_\_\_\_

#### （九）评审规则（《办法》第二十一条）

最低评标价法，选择该评审规则的理由：\_\_\_\_\_

综合评分法，选择该评审规则的理由：\_\_\_\_\_

价格评分 40 分

评分项目	评标方法描述	评标分值
价格部分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p> <p>报价得分=（基准价/最终报价）×40%×100；计算结果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若供应商投标价格超出采购预算，视为响应无效。</p> <p>注（1）对提供货物的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40 分
<b>技术评分 40 分</b>		
技术符合性评审	<p>供应商完全响应磋商文件中技术参数，任意一项不满足作无效响应处理。</p> <p>评审依据：以磋商文件中“技术响应/偏离表”为依据</p>	
实施方案	<p>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实施方案，并包含以下内容的：</p> <p>1、质量保证措施， 得 2 分</p> <p>2、售后维护及保障， 得 2 分</p> <p>3、项目服务措施， 得 2 分</p> <p>4、运输及安装， 得 2 分</p> <p>评审依据：响应文件中提供实施方案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包含对应内容的得分，否则不得分。</p>	8 分
无线控制器	<p>1、为保障设备受到外部机械碰撞仍可以保持结构完整、功能完备，要求所投无线控制器符合国标 GB/T 20138-2006 即《电器设备外壳对外界机械碰撞的防护等级（IK 代码）》标准，至少达到防护等级 IK07。（4 分）评审依据：提供具有 CNAS 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满足得 4 分</p> <p>2、支持应用识别功能，实现无线应用的流量统计。（4 分）评审依据：提供具有 CNAS 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p>	

	<b>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满足得 4 分</b>	
放装 AP	<p>由于 AP 部署在高空环境，难以时常清洁，为保障设备堆积灰尘仍可以正常运行，要求所投无线接入点符合国标 GB/T 4208-2017 即《外壳防护等级（IP 代码）》，至少达到防护等级 IP51。</p> <p><b>评审依据：提供具有 CNAS 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满足得 4 分</b></p>	4 分
24 口 POE 交换机	<p>为保证设备在受到外界机械碰撞时能够正常运行，所投交换机 IK 防护测试级别至少达到 IK05。</p> <p><b>评审依据：提供具有 CNAS 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满足得 4 分</b></p>	4 分
高密 AP	<p>为保障移动终端的网络性能，所投 AP 可使用额外的一个射频进行环境扫描，并将信息上传 AC，由 AC 引导终端漫游到附近信号更好的 AP，避免终端主动漫游产生的丢包。</p> <p><b>评审依据：提供具有 CNAS 或 Tolly 标识的检验报告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满足得 4 分</b></p>	4 分
汇聚交换机	<p>为保证设备在受到外界机械碰撞时能够正常运行，要求所投交换机 IK 防护测试级别至少达到 IK05。</p> <p><b>评审依据：提供具有 CNAS 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满足得 4 分</b></p>	4 分
网线	<p>1、所选的六类非屏蔽网线必须提供 UL、CE、ROHS、泰尔及广电入网等第三方认证证书。</p> <p>2、所选的综合布线厂商品牌，必须提供国家信息产业部的六类非屏蔽信道和永久链路检测报告。</p> <p><b>评审依据：提供上述证书及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全部满足得 8 分，满足一项得 4 分，不满足不得分</b></p>	8 分
<b>商务评分 20 分</b>		
商务符合性评审	<p>供应商完全响应磋商文件中商务要求，任意一项不满足作无效响应处理。</p> <p><b>评审依据：以磋商文件中“商务响应/偏离表”为依据。</b></p>	
加分项	<p>1、为保障项目后期信息维护及运营，投标人承诺中标后拟派 1 名以上工程师驻校至少 3 年，满足得 4 分，不满足不得分。</p> <p><b>评审依据：提供驻校工程师相关技术资格证书、身份证件及驻校承诺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b></p> <p>2、业绩：供应商近三年内信息类相关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个得 3 分，最多得 6 分。</p> <p><b>评审依据：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满足的得分，否则不得分。</b></p> <p>3、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承诺提供 7*24 小时，365 天全年</p>	20 分

	<p>无休服务。满足得 6 分。</p> <p>评审依据:提供服务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承诺函格式自拟, 承诺函中需体现上述要求内容, 满足的得分, 否则不得分</p> <p>4、本项目质保期为三年, 每多延长一年加 2 分, 最多加 4 分</p> <p>评审依据: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并加盖制造商和供应商公章, 满足的得分, 否则不得分</p>	
--	---	--

## 二、合同管理安排

### (一) 合同类型 (《办法》第二十二条)

买卖合同

建设工程合同

技术合同

物业服务合同

委托合同

其他: \_\_\_\_\_

选择合同类型的理由: \_\_\_\_\_

### (二) 定价方式 (《办法》第十九条)

固定总价, 要求:

固定单价, 要求:

成本补偿, 要求:

绩效激励, 要求:

选择定价方式的理由:

### (三) 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 (《办法》第二十三条)

### (四) 履约验收方案 (《办法》第二十四条)



(1) 履约验收主体

采购人： 江西开放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 \_\_\_\_\_

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_\_\_\_\_

第三方专业机构： \_\_\_\_\_

专家： \_\_\_\_\_

服务对象： \_\_\_\_\_

其他： \_\_\_\_\_

(1) 在合同签订后 30 天日内，乙方免费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由甲方与乙方一起进行到货验收及由乙方免费完成货物和系统的安装调试工作，然后由双方共同进行质量验收，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表。

(2) 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完整无损。

(3) 货物和系统安装调试完成后 10 天之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而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4) 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和原厂保修卡。

(5)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供货，乙方必须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4、履约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后无未解决的质量问题时一次性无息退还。